**江西吉祥物江豚IP征集大赛活动报名表**

|  |  |  |
| --- | --- | --- |
| 创作者姓名/单位（单位作品需加盖公章） |  | 参赛者2寸照片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 身份证号 |  |
| 微 信 |  | 邮箱 |  |
| 联系电话 |  |
| 创作者所在单位/在读院校/公司 |  |
| 职位/在读专业 |  |
| IP命名 |  |
| 作品创意说明：（请务必用正楷填写或打印，以免刊登信息发生错误，简单介绍设计理念和创新要点） |
| **参赛需知及投稿承诺：**1. IP名称命名恰当，投稿时将IP名字做解释说明，寓意鲜明、上口好记。
2. 对所有电子稿投稿作品，投稿者需保留300dpi分辨率等图源文件或矢量文件，可用于印刷打样和开模生产，注意元素尽可能独立分层，以便后期编辑使用。
3. 创作者需拥有作品的著作权，具有参赛作品中包含人物肖像权使用权和其它必要的许可，同时须保证参赛的作品不侵犯任何他人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合法权益，否则由参赛者承担所有责任。
4. 创作者需仔细阅读参赛须知，在提交作品的同时在报名表上签字确认（报名表以电子档随作品通过邮箱提交），表明参赛者已授权收件方拥有该作品在世界范围内的无偿使用和传播权。
5. 创作者不得在作品稿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出投稿者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等标识标记。
6. 创作投稿作品如出现雷同，以收到投稿者电子邮件的日期先后确定投稿者和奖项。
7. 创作投稿作品需为原创，因抄袭、剽窃、盗用他人作品，一经查实取消投稿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若在活动后发现投稿作品知识产权不明晰或填报的信息弄虚作假的，取消其获奖资格并收回奖金，依法追究相关责任。活动主、承办方和收件方不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8. 创作者在投稿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自理，所设奖金均为税前奖金，获奖者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创作者的实物作品由组委会收藏。
9. 提交的实物（或模型）作品打样制作费用及邮寄费用由创作者自行承担，寄送需自制外包装箱，要求坚固、便于运输，活动结束后概不归还。
10. 评选出“江西吉祥物江豚IP征集”入围者三名（前三名）、征用者一名。所有已线上生产和已获奖作品均不能参加此次征集活动。
11. 参赛作品的申报材料一律不予退还，创作者请自行备份。
12. 所有线上平台和线下邮寄创作投稿作品的著作权、版权自动视为收件方所有。
13. 解释权归大赛收件方所有。

创作者签名：  2022年 月 日 |

（请将此表电子版及扫描件同作品一起发至 **3459059813@qq.com** 邮箱，**注：参赛需知及投稿承诺若不同步发送，将视为参赛无效。**）